

舒城县干汊河镇人民政府 2023 年政府信息 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年度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相关要求编制，全文共包括六大部分，分别是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及提起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和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本年度报告统计数据期限起于 2023 年 1 月 1 日止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可与干汊河镇人民政府联系（地址：舒城县干汊河镇沿河路 096 号；联系电话：0564-8919106；邮编：231380）。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

一年来，干汊河镇认真贯彻落实县委、县政府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有关要求，按照应公开，尽公开的原则，积极推动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在重点工作方面，干汊河镇严抓重点工作，以公正便民为基本要求，切实推进政务公开工作。按照序时进度共计发布信息 3 条。

在重点领域方面，我镇加大对重点领域工作信息公开力度，在政策文件、行政权力、财政专项资金等栏目共发布信息 387 条，充分发挥政府信息对群众生产生活的服务作用。

在基层“两化”领域，我镇坚持公开与服务相结合、镇事与村务相结合，全方位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努力为群众提供优质信息和高效服务。2023 年以来累计发布信息 632 条。

（二）依申请公开

干汉河镇严格按照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答复规范要求，安排专人负责，确保依申请答复受理依规、记录清晰、严谨规范，进一步保障公民依法申请获取政府信息的权利。2023 年度干汉河镇受理依申请公开 0 件，较上年度依申请公开数量相比，减少 1 条，无收费情况。

（三）政府信息管理

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专人审查机制，严格执行保密审查制度和信息发布三审制度。贯彻落实先审后发机制，确保公开内容的及时性、真实性和安全性。定期开展涉密涉隐私、错敏字、网站标签、错误链接排查和整改，确保政务信息发布的标准化、规范化。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一是做好政府网站的日常维护，把舒城县人民政府网站上的干汉河镇专栏作为我镇进行信息公开的首要平台，严格

规范信息公开流程和审查制度，根据实际情况及时更新机构设置信息、公开指南等，及时发布各类文件和信息。二是利用政务新媒体（微信公众号）发布镇上的工作动态，并转发一些当下比较热门的、群众普遍关心的信息，为群众提供一个更加便捷了解我镇工作动态信息的途径。三是完善政务专区功能，提升服务质量，不断提升社会公众获取政府信息的便捷度和满意度。

（五）监督保障

一是完善工作制度。根据人员变动及时调整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成员，要求各站所办配合开展工作，及时提供相关材料，确保政府信息公开的时效性。二是强化工作考核。坚持网上测评与日常工作评价相结合，力争考评内容科学合理。三是压实主体责任。责令业务经办人员认真做好省、市、县三级季度检测问题反馈整改，举一反三，认真做好总结。四是开展社会评议。根据实际需要，不定期开展社会评议工作，充分发挥群众监督作用，保障公民的知情权和参与权；2023年，干汉河镇未因政务公开工作进行责任追究。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1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2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	0	0	0	0	0	0	0	

	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1	0	0	0	1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针对 2022 年我镇政务公开存在的问题，2023 年以来，我镇加强组织领导、组织培训，召开工作会议，强调各站所办职责以及政府信息公开的意义和重要性，在各站所办的通力合作下，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确保了信息发布主动及时，各栏目信息量均衡。

经过认真梳理 2023 年的工作，当前我镇政府信息公开存在以下问题：一是政策解读水平有待提高；二是信息发布自查有待加强；三是政务公开队伍建设有待强化。

2024 年，我镇将从以下三个方面进行改进：

一是提升政策解读质量。着重解读好政策背景、出台目的、重要举措、主要内容等。对专业性较强的政策，注重发挥专家学者作用，提升解读的准确性、权威性和贴近性。同

时要丰富解读形式，让企业群众不仅听的懂政策，还能用的好政策。

二是加强信息发布自查。认真严格对待信息发布内容，做到发布一条，自查一条。发现问题，及时整改，不拖沓拖延，避免格式、错别字等低级错误的出现，确保信息发布的质量。

三是提升公开队伍整体素质。加强与县政务公开人员交流，多学习多请教。定期开展政务公开专题培训，学懂弄通业务知识，操作流程和注意事项。注重收集整理部门、站所办和村街遇到的问题，适时组织开展政务公开座谈交流会。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

2024年1月24日